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關於變更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告

一. 擬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基本情況

(一) 機構信息

1. 基本信息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德勤華永**」)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滬江德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2002年更名為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2012年9月經財政部等部門批准轉制成為特殊普通合夥企業，註冊資本8,670萬元，註冊地址上海市黃浦區延安東路222號30樓。德勤華永具有財政部批准的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證書，並經財政部、中國證監會批准，獲准從事H股企業審計業務。

德勤華永首席合夥人為唐懿炯先生，2024年末合夥人人數為204人，從業人員共5,616人，註冊會計師共1,169人，其中簽署過證券服務業務審計報告的註冊會計師超過270人。

德勤華永2024年度經審計的業務收入總額為人民幣38.93億元，其中審計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3.52億元，證券業務收入為人民幣6.60億元。德勤華永為61家上市公司提供2024年年報審計服務，審計收費總額為人民幣1.97億元。德勤華永提供服務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業為製造業，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金融業，房地產業，其中與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同行業客戶共24家。

2. 投資者保護能力

德勤華永具有良好的投資者保護能力，已按照相關法律法規要求計提職業風險基金和購買職業保險，購買的職業保險累計賠償限額超過人民幣2億元，近三年未因執業行為在相關民事訴訟中被判定需承擔民事責任。

3. 誠信記錄

德勤華永及從業人員近三年未因執業行為受到任何刑事處罰以及證券交易所、行業協會等自律組織的紀律處分；德勤華永曾受到行政處罰一次，受到證券監管機構的行政監管措施兩次，受到自律監管措施一次；十七名從業人員受到行政處罰各一次，四名從業人員受到行政監管措施各一次，五名從業人員受到自律監管措施各一次；一名2021年已離職的前員工，因個人行為於2022年受到行政處罰，其個人行為不涉及審計項目的執業質量。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上述事項並不影響德勤華永繼續承接或執行證券服務業務。

(二)項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項目合夥人、簽字註冊會計師步君先生，自2004年加入德勤華永並開始從事審計及與資本市場相關的專業服務工作，2007年註冊為註冊會計師，現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會員。步君先生於2025年開始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近三年簽署或覆核多家上市公司審計報告。

(2) 項目合夥人、簽字註冊會計師楊蓓女士，自2001年加入德勒華永並開始從事審計與資本市場相關的專業服務工作，2008年註冊為註冊會計師，現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會員。楊蓓女士於2025年開始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近三年簽署或覆核多家上市公司審計報告。

(3) 項目質量複核人胡媛媛女士，自1997年加入德勒華永並開始從事審計與資本市場相關的專業服務工作，2000年註冊為註冊會計師，現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會員。胡媛媛女士於2025年開始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近三年簽署或覆核多家上市公司審計報告。

2. 誠信記錄

以上人員近三年未因執業行為受到刑事處罰、行政處罰，未受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監督管理措施或證券交易所、行業協會等自律組織的自律監管措施、紀律處分。

3. 獨立性

德勤華永及上述項目合夥人及簽字註冊會計師、項目質量覆核人均不存在可能影響獨立性的情形。

4. 審計收費

德勤華永的審計服務收費是按照業務的責任輕重、繁簡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條件和工時及實際參加業務的各級別工作人員投入的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等因素確定。2025年度本項目的費用為人民幣273萬元(含税費),其中年度審計費用人民幣239萬元,內控審計費用人民幣34萬元,審計人員在公司工作期間,公司提供工作餐和廠區內交通,其他食宿和交通自理。

二. 擬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説明

(一)前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及上年度審計意見

公司前任會計師事務所為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安永華明**」),安永華明為公司提供了1年的審計服務,2024年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審計意見。

2025年6月20日,公司2024年度股東大會批准聘任安永華明為2025年度審計師。

(二)擬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的原因

根據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央企業財務決算審計管理工作規則》，一家中央企業應聘請不超過5家境內年度財務決算審計機構，確保央企內部監管方式統一一致，促進透明度和問責性。故公司年度財務審計機構名單需與寶武集團保持一致，在滿足本公司對財務監督可靠性需求的同時，符合本公司及寶武集團內部財務治理的標準化流程，能夠有效保障財務報告的真實性、公允性與合規性，進一步夯實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體系。

2025年6月20日，公司2024年度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關於聘任安永華明為2025年度審計師的議案。近期，安永華明被輪換出寶武集團最新的境內年度財務決算審計機構名單。為此，公司擬變更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不再聘任安永華明為公司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並就重新聘請年度會計師事務所進行了招標，德勤華永中標。

(三)公司與前後任會計師事務所的溝通情況

本公司已就變更會計師事務所事宜與安永華明進行了事前溝通，安永華明對此無異議。安永華明、德勤華永將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第1153號－前任註冊會計師和後任註冊會計師的溝通》的有關規定，做好溝通及配合工作。

三. 擬變更會計師事務所履行的程序

(一)審計與合規管理委員會審議意見

公司董事會審計與合規管理委員會通過對德勤華永的專業能力、投資者保護能力、誠信狀況、獨立性等方面的核查，認為德勤華永具有豐富的上市公司審計服務經驗，具備為公司服務的資質要求，同意聘任德勤華永接替安永華明為公司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並將該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二)董事會的審議和表決情況

公司於2025年10月30日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四十六次會議，以5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審議通過關於變更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同意聘任德勤華永接替安永華明為公司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三)生效日期

本次變更會計師事務所事項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蔣育翔
董事長

2025年10月30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蔣育翔；獨立非執行董事管炳春、何安瑞、仇聖桃及曾祥飛。